



妙筆生花——花節徵文比賽 章則

主辦機構：饒宗頤文化館

比賽主題：

自古以來，文人觀花詠花，以花明志，借花抒懷，花的姿態與美為文人所喜愛。配合今年的「紅牆花蹤——饒宗頤文化館花節」活動，文化館將借花為題，特設公開徵文比賽。

宗旨：

- (一) 通過遊覽及參觀饒宗頤文化館，借花為題，抒情論事不俱，以文字創作分享寫作的樂趣。
- (二) 培養中學生對自然景觀想像與賞析的能力，提高中學生對中文寫作之興趣。

參賽規則：

- (一) 任何人士均可投稿參加，本港 2015/16 年度全日制之中一至中六在學學生可參加學生組。
- (二) 參賽者只限投稿散文作品一篇，字數以 1,500 至 1,600 為限（超出限定字數，或會被扣分），題目自訂。
- (三) 參賽作品必須為個人原創，未曾公開發表，如含抄襲成份、曾經以任何形式（包括網上）發表或出版、曾參加其他比賽、集體創作或翻譯作品等概不接受。
- (四) 參賽作品必須以電腦打印，在頁面註明題目及頁碼，並須以阿拉伯數字於文末標明全文字數（不包括文章命題）。任何個人資料、學校名稱和標記請勿書寫於參賽作品上。
- (五) 參賽作品格式：
行距為「單行距離」、字體大小為 12 號的黑色文字。
- (六) 所有參賽作品一經投寄將視為為參賽訂本，概不發還，並不接受參賽者於來稿後修改作品。如有需要，請先自行複印。
- (七) 如來稿不符合上述參賽規則，所遞交之參賽作品將不獲考慮。
- (八) 參賽者文責自負，所有責任與文化館無關。
- (九) 如違反參賽規則，文化館將取消其參賽資格及褫奪其得獎資格，所有已頒發的獎品亦須全數歸還。
- (十) 本章則如有未詳盡之處，文化館保留解釋及修訂權利。



獎項：

徵文比賽分公開組、學生組兩組評選，並均設有冠、亞、季軍及優異獎。

備註：評審將依參賽作品水準決定獎項是否從缺，文化館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評審：

由本港知名學者、作者、教育工作者擔任評審。

交件方式：

參賽者須於截止日期或之前，將報名表格、列有年份之參賽者學生證副本及參賽作品按下列方法提交：

- (一) 郵寄到「九龍青山道 800 號 饒宗頤文化館」，信封面請註明「妙筆生花——花節徵文比賽」；或
- (二) 電郵到 programme@jtia.hk，電郵請註明「妙筆生花——花節徵文比賽」；或
- (三) 傳真至 2100 2882，並註明「妙筆生花——花節徵文比賽」。

截稿日期：

2016 年 3 月 31 日。郵寄稿件以郵戳為準，逾期稿件恕不受理。

結果公佈：

得獎名單將於 2016 年 4 月底在饒宗頤文化館網頁公布；文化館亦會另函通知得獎者，以便安排頒獎事宜。

查詢電話：2100 2828 / 2100 2714 (星期一至日：上午 10 時至下午 6 時)